

新龙镇大埔路（东段）市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

（项目编号：JG2025-4218）

定标报告

一、招标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新龙镇大埔路（东段）市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
2. 工程建设规模、招标内容：具体详见招标公告。
3. 招标单位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4. 招标代理机构：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5. 最高投标限价：303.460677万元；其中，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45.876077万元（其中：勘探费12.00万元，测量费33.876077万元），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257.5846万元。

三、评标情况

本项目2025年9月30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(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)黄埔交易部第2评标室采用集中封闭形式进行评标，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评审结果，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不排序的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【进入定标阶段不排序，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（除校验码外）大小排位（若为联合体投标的以主办方为准），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出现字母情况的，字母以“0”进行代替大小排位；如出现后4位（除校验码外）大小一致的，则随机排位】，名单如下：

合格中标候选人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91440000455857836N
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91440101455353507F
(主)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91440000190382109J
(成)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	91440111MA59D5YT2F

四、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

定标会在2025年10月15日15时00分至17时00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(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)黄埔交易部第4评标室进行。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，成员数量为5人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定标委员会负责人

定标委员会成员

五、监督小组组建情况

监督小组由招标人组建，成员数量为 2 人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监督小组成员

六、定标情况

招标人组建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。

1、定标办法：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（记名投票+撰写评语），定标委员会从 3 名合格中标候选人当中以“记名投票+撰写评语”方式产生中标人。对进入定标阶段的全部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撰写评语。

2、定标因素：为答辩因素，具体因素标准详见招标文件《第三章评标、定标办法(评定分离)》附表三：《定标因素表》(定标阶段)。

3、投标规则：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因素对各合格中标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审后，进行一轮一次性票决，每位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 1 票表决权（即只能对其中 1 家中标候选人投票），得票数最多的合格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，若出现票数相同且无法决出中标人时，对票数相同的中标候选人再进行一次性票决，直至决出中标人。定标委员会成员投票时，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票规则独立行使投票权，不得弃权或产生废票。

经评审，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得票及评语详见《定标阶段各合格中标候选人评语》《直接票决定标选票表(定标阶段)》《直接票决定标选票汇总表(定标阶段)》。票决结果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合格中标候选人名称	得票数	附加投票(如有)	是否被推荐为中标人
91440000455857836N	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4	/	是
91440101455353507F	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1	/	/
91440000190382109J	(主)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0	/	/
91440111MA59D5YT2F	(成)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			

七、定标结果

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，定标结果如下：

中标人名称	中标价（元）
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3004260.70

八、澄清事项纪要: 无。

九、定标过程中澄清、说明、补正事项纪要: 无。

十、定标监督情况:

本招标项目组建了定标监督小组并监督了整个定标过程。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既定的定标办法定标，定标过程公平、公正，同意定标委员会出具的定标报告。

特此报告。

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:

定标监督小组成员签字:

日期: 2025年10月15日